

证券代码：600555

股票简称：九龙山

公告编号：临2015-081

900955

九龙山B

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提示：

- 公司 A 股、B 股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
-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，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

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A 股、B 股股票于连续两个交易日（2015 年 11 月 18 日、11 月 19 日）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%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属于异常波动情况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（一）经自查，公司目前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，公司经营活动正常，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。

（二）公司或其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未筹划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（三）2015年11月16日，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香港商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了《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》及相关公告。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

信息披露义务，公司股票于2015年11月18日复牌。除此之外，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。

三、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

（一）公司董事会确认，（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）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，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（二）公司于上述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中承诺：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的6个月内，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。

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九龙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日